

证券代码：430249

证券简称：慧峰仁和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向各商业银行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贷款情况概述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2024 年度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的明细如下：

贷款银行	贷款金额 (万元)	贷款期限	年利率 (%)	放款日期	到期日
华夏银行北京西客站 支行	400.00	1 年	3.20	2024-3-6	2025-3-5
	600.00	1 年	2.95	2023-8-28	2025-8-27
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 验区临空经济核心区 支行	500.00	1 年	2.80	2024-3-11	2025-3-7
	500.00	1 年	2.80	2024-4-25	2025-4-24
中信银行北京金融街 支行	600.00	1 年	3.20	2024-9-11	2025-9-10
江苏银行泰州分行营 业部	200.00	1 年	3.45	2024-2-20	2025-2-19
常熟农商行泰州分行 营业部	800.00	1 年	4.20	2024-3-20	2025-3-19
	770.00	1 年	3.80	2024-5-27	2025-5-26
	430.00	1 年	3.80	2024-5-29	2025-5-28
交通银行泰州医药高 新区支行	500.00	1 年	3.80	2024-3-25	2025-3-24

苏州农商行泰州分行 营业部	1,000.00	1年	4.20	2024-3-29	2025-3-25
邮政储蓄银行泰州市 分行	600.00	1年	3.65	2024-4-11	2025-4-10
	400.00	1年	3.75	2024-5-15	2025-5-14
兴业银行泰州海陵支 行	990.00	1年	3.45	2024-6-21	2025-6-20
南京银行泰州高新区 支行	2,000.00	1年	3.50	2024-6-19	2025-6-18
工商银行泰州凤凰支 行	999.00	1年	3.30	2024-6-26	2025-6-25
合计	11,289.00				

二、贷款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是业务发展和经营的需要，增强公司资金保障能力，将对公司日常性生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，进一步促进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向各商业银行贷款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温植成、黄建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